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书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艳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042,522,082.72	22,357,844,541.64	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4,636,604.57	401,801,914.02	140.0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18,154,393.17	28.35%	2,191,969,756.96	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622,669.93	52.11%	128,943,758.36	7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762,316.64	61.50%	105,775,637.47	4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14,915,756.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13.56%	2.09	5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13.56%	2.09	5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6%	-4.04%	20.81%	-0.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82.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5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5.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22,198.36	
合计	23,168,120.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4,570,029.68	公司为规模供应链管理业务对外支付的外汇风险,与金融机构签署了一揽子合约,其中包括存款质押押单、质押合同期内外汇合约等金额相符,期限相同,到期日相同的远期人民币购汇合约。因此,本公司将该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71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数量
陈书智	境内自然人	25.81%	38,196,560	38,196,560				
浙江新浙商商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0%	14,062,998	14,062,998				
张云	境内自然人	7.56%	11,189,868	11,189,868				
赵野	境内自然人	6.67%	9,873,302	9,873,302				
何帆	境内自然人	5.78%	8,557,606	8,557,606				
深圳市聚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4%	7,899,330	7,899,330				
顾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0%	7,700,000	7,700,000				
邹勇	境内自然人	4.00%	5,924,496	5,924,496	质押	4,000,000		
叶晴	境内自然人	2.90%	4,296,850	4,296,850				
北京中恒国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3,300,000	3,3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云财富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46,410	人民币普通股	1,546,410
林维仲	1,347,026	人民币普通股	1,347,026
丘雄生	7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8,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优添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4,400	人民币普通股	694,400
全国社保基金零一组合	449,998	人民币普通股	449,998
皮爱民	287,316	人民币普通股	287,316
黄逸宇	25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20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400
长安基金—光大银行—长安汇德2号资产管理计划	239,004	人民币普通股	239,004
魏巍山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东之间,以及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未知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项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营业收入(元)	430,48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	1.10%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营业收入(元)	22,357,844,54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9,0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9%	1.10%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行为基础进行归类的项目的情况,应说明原因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归类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及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 2015 第三季度报告